附件2

邵阳市医疗保障特殊门诊药店现场评估表

协议零售药店（盖章）： 评估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评分项目 | 评估指标 | 评估标准 | 是否达标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是 | 否 |
| 一、基础制度管理评估 |
| 制度建设 | 药品进销存管理制度 | 建立规范的制度，有相关的纸质文件存档或上墙的制度表。查看申报前一年药品进销存台账、存量药品销售价格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网价格对比等。 |  |  |  |
| 财务管理制度 | 建立规范的财务、医保费用结算制度，有相关的纸质文件存档或上墙的制度表。 |  |  |  |
| 医保违规处理制度 | 建立规范的医保违规处理制度，有相关的纸质文件存档或上墙的制度表/图。 |  |  |  |
| 刷卡拿药流程 | 建立规范的制度，有相关的纸质文件存档或上墙的刷卡拿药流程表（图）。 |  |  |  |
| 医保宣传栏 | 有医保政策的宣传、信息的发布图（表）。 |  |  |  |
| 医保管理 | 配备专（兼）职医保管理人员 | 有专（兼）职的医保管理人员。 |  |  |  |
| 劳务合同及参保 | 职工劳务合同、社保登记 | 职工签订劳务合同、并进行了社保登记，为职工办理了参保手续。 |  |  |  |
| 二、服务能力评估 |
| 功能区域 | 经营场所面积 | 门店整体面积原则上在150平米以上(县市区在120平米以上)，经营场所如为租赁，提供3年以上的有效租赁合同。 |  |  |  |
| 特门业务场所 | 设立独立的特门业务场所，并设有开票区、顾客休息区、收银区、药房和库房等区域。 |  |  |  |
| 特门服务流程 | 设置相应的服务岗位并配备了专门人员（管理员、药师、送货员、开票员），内部管理制度是否健全，特门服务流程是否建立并规范合理。 |  |  |  |
| 功能区域 | 药品保存和价格 | 配备特门病种90%以上的药品，有健全和完善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体系，确保供药安全、有效。有独立的特门药品库房，随机抽查药物，并查看库存，是否达到储药、备药要求。特门药品价格与挂网价相比，下浮5%。 |  |  |  |
| 信息档案保存 | 是否具备建立特门病人基本信息档案和病人电子信息基本档案（特门审批表、处方、病人基本信息、购药记录、结算清单、购药品名、药品配送原始凭证、代领（购）情况登记）的条件。 |  |  |  |
| 药店、人员资质 | 药店相关资质 | 提供药店相关开办资质。 |  |  |  |
| 职业药师注册信息和相关情况 | 至少应配备2名及以上执业药师，提供处方审批和调配、合理用药指导等服务；职业药师的注册和到岗情况。 |  |  |  |
| 信息系统 | 配备独立的信息系统 | 建立信息管理制度。配备独立的电脑及信息系统，能连接医保网络专线，能与医保管理机构实时联网，可以真实、全面、准确、及时上传数据和结算费用。配备独立的pos机收银系统。 |  |  |  |
| 特门药品信息 | 能将特门药品相关信息及进销存信息纳入独立的信息系统管理。 |  |  |  |
| 信息系统硬件设施 | 配备专门的服务器，24小时视频监控系统，并配备了身份证读卡器、人脸数据采集设备和监管码扫描设备。 |  |  |  |
| 其他 | 近三年是否有基本医疗保险的重大违规违约行为，是否收受到过市场监督、卫生健康等部门的行政处罚。 |  |  |  |
| 备注：采取现场评估，评估指标不能达标者则限期整改，整改到位三个月后再申请评估，两次整改不达标者，取消本年度特门申报。 |
| 评估人员签字： 药店负责人签字： |